**附件2：**

**1、专项资金名称：雇佣安保人员及保洁人员专项经费**

**设立依据：**根据市政府《关于市群艺馆（非遗保护中心）办公用房工作相关事宜》（市政府办公室专题会议纪要【2019】32号）会议精神，将原住建局的南楼划拨我馆使用。搬迁至新馆办公，我馆需要雇佣3名安保人员和4名保洁人员，负责办公培训场地的安保及环境卫生工作。

**管理办法：**市政府《关于市群艺馆（非遗保护中心）办公用房工作相关事宜》（市政府办公室专题会议纪要【2019】32号）会议精神。

**预算安排：**我馆与安保人员和保洁人员签订雇佣合同。安保人员由市城区保安服务公司委派，规范雇佣手续。保障免费开放场馆保持优良环境和场馆安全开放。按月及时发放安保和保洁人员劳务费支出。雇佣安保人员和保洁人员每人每月工资1880元，2022年需要该项经费14.28万元。

**2、专项资金名称：市级全民艺术普及高质量发展建设专项经费**

**设立依据：**根据阳财文（2021）101号文件，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（公共数字文化）的通知，我馆制定系列培训计划，高度重视全民艺术普及高质量发展建设，提升全民艺术知识，发展高质量人才。

**管理办法：**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（公共数字文化）的通知 阳财文（2021）101号文件精神，专款专用，深入挖掘高质量人才，提升全民艺术修养。

**预算安排：**在2022年度中，深入开展免费公益培训，培训种类多样化，开办展览，提升艺术修养，为艺术行业挖掘高精尖人才；深入广大市民，提高全民艺术知识，提升全民艺术修养，为艺术行业可持续发展添砖加瓦，为形成全民艺术人才增添力量。

**3、专项资金名称：文化馆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**

**设立依据：**阳泉市财政局下达2022年美术馆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免费开放省级补助资金预算，用于保障美术馆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免费开放后正常运转并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。

**管理办法：**依据《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美术馆 公共图书馆 文化馆免费开放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文件，我馆积极组织文艺活动、举办展览、举办训练班、组织公益性讲座等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。

**预算安排：**我馆预计组织文艺活动4次，观众人次达到3000人；举办展览5个，参观人数达到8000人；举办训练班42个，培训人次约1000人；组织公益性讲座1次，参加人次100人。促进我市文化事业发展，丰富我市群众文化生活。